

A26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上接A25版)

3. 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工作日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三) 上市前滚存利润的分配

根据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发行后的公司新老股东共享。

六、相关当事人对招股意向书及申报文件的承诺

(一) 发行人承诺

本公司承诺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意向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自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本公司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后,本公司董事会将召集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A股股票的议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后,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发行价格加上首次公开发行完成日至股票回购公告日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若本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的,回购价格将相应进行调整。

如经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公司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所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本公司/本人承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意向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发行人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如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所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人承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意向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如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意向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所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四) 保荐机构、发行人会计师、发行人律师承诺

保荐机构承诺: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中汇会计师承诺:如因我们的过错,证明我们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我们将依法与发行人及其他中介机构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中伦律师事务所承诺: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上述法律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因本所过错致使上述法律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因此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本所将依法与发行人及其他中介机构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五) 其他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性措施

(一) 发行人承诺

如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 如公司未履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 如因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所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3. 公司将对出现该等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降或停发薪酬或津贴等措施,直至相关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4. 公司将对未履行承诺事项或未承担相关赔偿责任的股东采取包括但不限于截留其从本公司获得的现金分红等措施,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

1. 如本公司/本人未履行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 如因本公司/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所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本人将就该等损失予以赔偿。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如本公司/本人未履行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披露的承诺事项,本公司/本人将就该等损失予以赔偿。

(四) 保荐机构原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电子元器件、塑料原料、包材、五金件及金属原料等,报告期内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75%左右。各类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会随宏观经济、市场需求等因素影响而波动,未来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将难以预测。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影响。

假设其他条件不变,公司原材料价格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程度测算如下:

1. 公司客户在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变动超过3%会与客户协商调整产品售价,因此测算时采用绝对值0.2范围内变化比例。

由上表所示,假设售价、产品结构和成本等因素都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变化

0.2,毛利率将影响2.2%左右,净利润影响2,267.89万元;极限情况下,当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下跌9.19%至0.99,公司净利润将为0。

(五) 原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电子元器件、塑料原料、包材、五金件及金属原料等,报告期内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75%左右。各类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会随宏观经济、市场需求等因素影响而波动,未来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将难以预测。如果未来原材料价格波动较大,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造成影响。

假设其他条件不变,公司原材料价格变动对毛利率的影响程度测算如下:

1. 公司客户在美元兑人民币汇率变动超过3%会与客户协商调整产品售价,因此测算时采用绝对值0.2范围内变化比例。

由上表所示,假设售价、产品结构和成本等因素都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变化

0.2,毛利率将影响2.2%左右,净利润影响2,267.89万元;极限情况下,当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下跌9.19%至0.99,公司净利润将为0。

(六) 其他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性措施

(一) 发行人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员工;

发行人及其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能够直接或间接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公司,以及该公司控股股东、控股子公司和控股股

控制的其他子公司;

(2)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及其持股比例5%以上的股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及其持股比例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员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如同见律师对网下投资者是否符合上述“二、

三”网下投资者资格核查条件,并见律师对网下投资者是否符合上述“二、

三”网下投资者资格核查条件,并见律师对网下投资者是否符合上述“二、